

**皖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独立董事关于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相关事项的**  
**独立意见**

皖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。

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相关会议资料后，依据客观公正的原则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现对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**一、《关于公司拟签署重大合同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**

经审阅，我们认为：公司拟签署该合同符合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，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目标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**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，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**

**二、《关于公司拟签署重大合同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**

经审阅，我们认为：公司拟签署该合同符合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，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目标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**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，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**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皖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之签署页）

独立董事：

\_\_\_\_\_

张琛

\_\_\_\_\_

林平

\_\_\_\_\_

彭昌盛

2023 年 3 月 16 日